

鄯善县人民代表大会 常务委员会文件

鄯人常〔2023〕24号



关于批准鄯善县 2023 年 地方政府债务限额及预算调整方案的决议

县人民政府：


鄯善县第十八届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十六次会议听取和审议了县人民政府《关于鄯善县 2023 年地方政府债务限额及预算调整方案（草案）的报告》。

会议认为，此次鄯善县地方政府债务限额及预算调整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预算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各级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监督法》等法律法规和国务院关于地方政府债务管理的有关规定，新增债务规模合理，债券资金用途符合规定，债

务风险总体可控。

会议同意县人财委的审查报告。会议决定，批准县人民政府提出的《关于鄯善县 2023 年地方政府债务限额及预算调整方案（草案）的报告》，批准 2023 年鄯善县新增地方政府债务限额 59,000 万元（其中：新增一般债务限额 10,000 万元，新增专项债务限额 49,000 万元）。调整后，鄯善县 2023 年地方政府债务限额为 771,057 万元，其中：一般债务限额为 335,305 万元，专项债务限额 435,752 万元。鄯善县 2023 年地方政府债务余额为 730,038.84 万元，其中：一般债务余额为 296,363.84 万元，专项债务余额为 433,675 万元。

鄯善县人大常委会
2023 年 12 月 15 日



主题词：政府债务限额（预算） 调整 决议

抄送：市人大常委会，县委书记、县人武部党委第一书记李光耀，县委副书记、县长库尔班江·尼扎米丁，人大常委会党组副书记、主任赛福丁·艾则孜，人大常委会各副主任，县监察委员会、县人民法院、人民检察院、县委办、人大办、政府办、财政局、审计局

存档
